



##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交易在 2019 年 3 月 5 日、3 月 6 日、3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 2019 年 3 月 7 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经营业务主要涉及重卡、专用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经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19 年 3 月 7 日，在汽车整车制造行业的 24 家上市公司中，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39.13，本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73.23，本公司静态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

●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未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须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

●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 2019 年 3 月 5 日、3 月 6 日、3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 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出现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董事会声明及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经营业务主要涉及重卡、专用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经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一）根据同花顺 iFinD 系统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 3 月 7 日，在汽车整车制造行业的 24 家上市公司中，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39.13，本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73.23，本公司静态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数据中，2015 年至 2018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94,299.64 万元、7,554.82 万元、5,585.45 万元、1,483.61 万元。2015 年至 2018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95,894.06 万元、-30,179.98 万元、146.57 万元、-2,123.30 万元。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未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华菱星马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规则》规定的须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8日